

最高法发布典型案例 涉遗赠扶养协议、必留份、继承权丧失等制度

子女有赡养义务 上海法院一案件入选

首席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昨天，最高法发布了继承纠纷典型案例（第二批），主要涉及遗赠扶养协议、必留份、继承权丧失等制度，意在通过司法裁判，倡导友善互助的价值理念，弘扬尊老爱老敬老的中华传统美德。记者注意到，长宁区人民法院的一则继承案件也入选其中。

李浩是被继承人王芳的独子。然而，自1992年起，李浩便因家庭矛盾离家出走，与亲生父母断绝了联系。在这漫长的三十年里，他从未探望过

父母，更未履行过任何赡养义务。而王芳夫妇一直由王芳的弟弟张强悉心照料。张强不仅在日常生活中给予王芳夫妇无微不至的关怀，还在他们患病时积极联系医院，垫付医疗费用。无论是王芳的肺部切除手术，还是后来的心脏支架手术，张强都始终陪伴在侧，为姐姐姐夫提供了坚实的后盾。相比之下，李浩的冷漠与无情显得尤为刺眼。

2019年，父亲因病去世，李浩依然没有现身。2023年1月1日，王芳也因心脏病发作离世。在王芳生命的最后时

刻，张强再次承担起了操办后事的重任，而李浩则始终未露面。

然而，在王芳去世后，李浩却突然现身，要求继承母亲的遗产。他的这一举动，无疑激怒了张强和其他兄弟姐妹。在张强看来，李浩早已遗弃了父母，根本无权继承遗产。

这场纠纷最终闹上了法庭。在庭审过程中，李浩坚称自己只是与父母联系少，并不构成遗弃。然而，法院并未采纳他的说法。法院认为，李浩长达三十年的不闻不问，已

经构成了对被继承人的遗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遗弃被继承人的继承人，依法应丧失继承权。

法院认为，子女应当履行对老年人经济上供养、生活上照料和精神上慰藉的赡养义务。继承人遗弃被继承人的，依法应丧失继承权。最终，法院判决李浩丧失继承权，王芳的遗产全部由张强继承。同时，李浩还需返还他已经从母亲账户中取出的款项。

法官指出，《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二十

五条规定“继承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丧失继承权：（三）遗弃被继承人，或者虐待被继承人情节严重”。孝敬父母，是我国传统美德的重要组成部分。父母给予子女生命和关爱，当父母年老体衰时，子女对其进行赡养是应有之义。赡养义务不因父母有收入、身体状况良好而免除。本案中，李浩三十余年对父母没有任何赡养行为，法院认定其行为构成遗弃，并判决其丧失继承权，对其行为作出了否定性评价，彰显了法律对社会价值的正面引导，有利于弘扬中华民族孝亲敬老的传统美德。

上海检察理论研究会召开

高效检察履职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施坚轩

本报讯 日前，2024年上海检察理论研究会召开，本次年会主题是“高效检察履职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记者获悉，上海检察机关聚焦“高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巩固深化“大研究”工作格局，2023年以来，获省部级以上课题立项115项，高层次课题数量在全国持续保持前列。

全市检察人员公开出版检察理论与实务研究相关专著22部，发表在法学知名以上期刊122篇，高质量成果比例持续上升，在各级各类法学征文中获奖212项。坚持问题导向，深化检察理论与检察实务相融互促，全市检察理论研究成果转化率为省部级以上法治决策25项。

全市检察机关组织各类学术活动124次，组织“75号咖啡”主题研讨60次，品牌获评中央

网信办“网络正能量专题专栏”奖。2023年以来，本市检察系统新增“全国检察理论人才”8名，目前在任全国检察业务专家11名，上海市优秀中青年法学家4名，上海市青年法学法律人才14名。加快探索涉外检察融合履职机制，与上海外国语大学共同成立“上海涉外法治检察研究中心”，选拔16名研究人才进入涉外检察人才库。

据悉，本次年会会对2024年上海检察理论研究会获奖征文，2023年上海市检察机关、上海市检察官协会重点课题成果，2023年上海检察机关优秀调研成果进行表彰；通报了2023年以来上海检察理论研究工作情况。在本次年会举办的“院长论坛”上，多名沪上知名法学院院长受邀围绕“新质生产力的司法保障与检察履职创新”“涉外检察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机制与路径”等两个专题开展了交流与研讨。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近日，浦东消防救援支队外高桥大队开展祭扫场所消防安全检查行动。

大队人员重点对祭扫场所是否制定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灭火应急疏散预案，消防设施、器材是否按要求配置并完好有效，安全出口、疏散通道、消防车通道是否畅通，疏散指示标志和应急照明灯是否配备齐全并保持完好，电气线路是否按照规范要求敷设等进行全面的检查。随后，大队人员还同步开展消防安全宣传工作。

置地广场“起火了”？

通讯员 卫伊露

本报讯 昨天上午，黄浦区消防救援局在黄浦区置地广场开展消防演练。演练模拟“商业综合体”忽然起火，大厅、窗口有大量浓烟冒出，商场消控室立即出动微型消防站前往处置并拨打119火警电话。黄浦消防接警后，火速调派消防救援力量赶赴现场进行处置。



新就业形态劳动关系确认难

徐汇法院6年受理相关案件410件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快递员、外卖员、派对主理人等都属于新就业形态。日前，徐汇区人民法院举行新闻发布会，发布《2018—2023年度涉新就业形态劳动争议（劳务纠纷）审判白皮书》。记者从发布会上获悉，2018年至2023年，徐汇法院共受理涉新就业形态劳动争议（劳务纠纷）410件，审结402件。六年来，涉新就业

形态劳动争议（劳务纠纷）案件呈现群体性案件集中、个案总体平稳的态势，业态岗位新颖多样，纠纷类型同质化，劳动关系确认比例较低。

白皮书显示，从岗位类型来看，除群体性案件外，个案中超50%的劳动者为快递员或外卖配送员。原告多为劳动者，诉讼请求以确认劳动关系和主张劳动报酬（工资、加班工资、绩效提成等）为主。

从数据来看，审结的402

件案件中，除381件群体性案件，企业作为原告起诉的只有5件，其余均为劳动者起诉，多为要求确认劳动关系。一审法院以判决形式全部或部分支持劳动者一方诉讼请求的仅6件，占28.57%。“涉新就业形态劳动争议案件中，劳动关系难以确认的主因，是互联网平台用工颠覆了传统用工形式，使劳动者与企业的人身依附性及经济从属性方面均有所减弱。”徐汇法院执行裁判庭庭长许斌表示。

奉贤检察解“薪”结 清偿拖欠工资近10万

见习记者 王雅雯 通讯员 傅杰

本报讯 “工资到手，悬着的心终于放下了……”李某和他的工友们的脸上难掩喜色。时隔两年，他们终于要回了自己的工资。

李某等人都曾在张某的公司上班。2022年，该公司开始拖欠工资，资金链完全断裂

后，张某不知所踪。今年3月，张某自首。奉贤区人民检察院发现，虽然报案的6名员工的工资已付清，但案外仍有13名员工的工资未清偿。检察官积极沟通协调，最终让李某将其中8名员工工资清偿到位，并与剩余5名员工达成还款协议。

奉贤检察院就该案举行听

证会，与会的人民监督员、听证员一致同意对李某不起诉。奉贤检察院最终依法对李某作出起诉决定。

记者昨天从奉贤检察院获悉，目前，奉贤检察院已帮助报案的6名员工清偿工资近10万元，另外13名员工部分清偿到位，其中5名员工达成还款协议。

公告

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儒愿保健服务部：

本局于2024年11月22日受理张新格工伤认定一案，现本局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青人社受字（2024）3290号《工伤认定申请受理决定书》和青人社认补（2024）3290号《提供证据通知书》。请你公司自公告送达之日起10日内与本局联系并提供事故经过等相关证据材料（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天视作送达），如在规定时间内未提供材料，本局将根据所掌握的证据材料作出工伤认定结论。

联系电话：33863793
青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12月13日